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1-033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上午 11: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建平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执行，原相关制度停止执行。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